

证券代码：874747

证券简称：维琪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所 涉代码变更相关事宜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并向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申请获得北交所证券代码920176。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申请在公开发行成功后于2026年7月15日办理证券代码切换，将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证券登记簿记系统中的本公司股票证券代码由874747（原新三板证券代码）变更为920176（北交所证券代码），2026年7月15日即为代码变更日。现将所涉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前，仍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公司，公司挂牌期间的交易行情展示、信息披露等仍使用新三板证券代码，公司挂牌期间主体身份的连续性、投资者持股余额及持有时间计算、股票质押及司法冻结（含轮候冻结）等不受证券代码变更影响。

二、根据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公司股票所涉投资者业务、协助执法业务的具体安排如下：

（一）证券查询业务

查询代码变更日前（不含当日）的证券持有、质押及司法冻结等信息，通过原新三板证券代码查询；查询代码变更日及之后的相关信息，通过北交所证券代码查询。

（二）质押、非交易过户、转托管、协助执法等业务

代码变更日及之前，质押、非交易过户、转托管、协助执法等业务需按照原新三板证券代码申请办理；代码变更日后（不含当日），相关业务需按照北交所证券代码申请办理；对于代码变更日及之前已办理的质押业务，办理解除质押等后续业务时需使用记载原新三板证券代码的质押登记证明等材料。

三、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存在因中止发行、暂缓发行、代码切换失败等原因而无法变更证券代码、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9日